

##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陳文昇

聯絡電話：(02)8590-6613

傳真：(02)8590-6065

電子郵件：sai@mohw.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衛部救字第10913624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QR Code、Banner電子圖檔各1份

主旨：有關弱勢民眾領取振興三倍券補助款一案，本部業已建置  
「振興券弱勢資格線上查詢」行動版網頁(<https://swis.mohw.gov.tw/reecoweb>)，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已規劃弱勢民眾若曾透過金融帳戶領有行政院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助者，將逕撥1,000元補助其使用振興三倍券。另未領上開弱勢加發生活補助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非以匯款方式領取行政院關懷弱勢加發生活補助者，民眾可直接持健保卡至郵局櫃檯領取3,000元紙本振興三倍券(無須付費)。
- 二、考量民眾可能無法確定渠係屬何種方式領取，恐致電或親赴縣(市)政府社會局(處)或公所詢問；為簡政便民，本部業已建置旨揭網站供弱勢民眾查詢，請貴府(局)多加宣導，並協助推廣。
- 三、另請經濟部協助將旨揭查詢網頁置於行政院振興三倍券專區，俾利推廣。

電子  
文  
騎



四、隨文檢附QR Code、Banner電子圖檔各1份供參。

正本：經濟部、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各縣市鄉鎮市區公所、台灣資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裝

訂

線

